

六月份教師會報 教務處報告事項

一、會考結束後，國三學生在校一切學習活動須正常，也請任教三年級的教師同仁依

會考後課程計畫正常實施授課、指導，讓學生持續學習，銜接課程得以完整。

二、室內課程須在室內指定場地進行，任課教師切勿依三年級學生要求至戶外或球

場，以免影響到其他班級戶外課程的進行。

三、應避免長時間或整節課觀看與課程內容無關之影片，校園內禁止使用非公播版影

片。

四、請三年級任課教師注意：

（一）如有需要借用課程相關的桌遊，請事先憑證向圖書館借用（桌遊只限老師借用）。

1. 桌遊內容物很多，請盤點清楚再借用。

2. 歸還也請與櫃台值班人員點交清楚再離開。

（二）撲克牌或象棋等遊具與「課程無相關」且「非社團活動使用」，再加上觀感不佳，故請勿讓學生（分組、整節）使用。

（三）如有不同於課程計畫之教學活動設計，請務必事先知會教務處再執行。

五、教師請假務必「事前向教學組告知」，學生學習權益為最優先考量。

教學組

一、麻煩老師們要留意任教班級的教室日誌上所填寫的內容進度是否符合該節授課內容，正常情況下不應出現「自修」，尤其是三年級會考後的教學進度。

二、第三次定期評量測驗日期為6月26日（四）與27日（五），考程為兩個整天，

請依監考表（與課表不同）到班監考，也請留意每一節的起訖時間，確實完成交

接。

三、應局端要求，本校有開設學習扶助暑期班（7月14日～18日，一天3節課）。若

學生有意願，或導師與家長覺得學生有加強之需求，歡迎在6月9日（一）前至教務處索取報名表。

四、學扶測驗已辦理完畢，請導師或國、英、數任課教師登入學習扶助評量系統觀看學生的測驗成績。

五、114學年度學習扶助急需同仁協助，歡迎加入授課行列。有意願者麻煩把好消息告知教學組或蔡惠雯老師，謝謝您。

四、本學期作業抽查預計於6月5日（四）完成，請導師協助叮嚀需要補繳作業的孩子務必於規定日期前至教務處找教學組複查作業。

（一）一年級補繳期限為6月13日（五）；

（二）二年級補繳期限為6月20日（五）。

註冊組

一、定期考查成績登錄繳交暨113下學期補考事項：

(一)成績繳交時間：

	第三次定期評量 6月26日～6月27日 (四)～(五)
學科及寫作繳交時間	7月1日(二)
藝能科及彈性繳交時間	下午4點以前

(二)國一、國二學期補考：

1. 第三次定期考查成績查詢：114年7月11日(五)【學校首頁】。

2. 113下學期成績查詢：114年7月11日(五)。

【校網首頁→考試與多元表現→查多元表現→各領域學期成績】

3. 113下學期線上補考：114年7月24(四) 08:10～7月25日(五) 16:00止。

二、第二次定期考查榮譽早餐

(一)時間地點：6月5日(四) 07:30起。

(二)地點：階梯教室

三、114年6月份國三學生重要時程：

(一)會考成績單領取：

1. 時間：6月6日(五)上午發下。

2. 成績複查(需成績單正本)時間：6月8日(日)～6月9日(一)，

09:00～16:00。

3. 複查地點：親自至台南女中辦理。

(二)超額比序積分確認表(內含會考成績)：

1. 6月9日(一)發下，帶回家讓家長親筆正楷簽名，學生須確認【基本資料】及

【會考成績】。

(1)【基本資料】如有錯誤，請直接在上面修改；

(2)【會考成績】如有錯誤，請速洽註冊組。

2. 6月10日（二）放學前繳回註冊組。

3. 會盡力在6月6日（五）放學前發下（需待心測中心成績匯入選填系統），讓學生可以在6月9日（一）繳回。

（三）五專優先免試相關作業時程：

1. 五專優免志願選填6月5日（四）10：00～6月9日（一）17：00止。

2. 學生可返校選填時間如下：

時間	班級	地點
6月5日（四）10：05～10：30	301～307	2樓電腦教室
6月5日（四）11：00～11：25	308～314	

（四）南區五專聯合免試相關作業時程：

1. 個別網路報名：

報名時間：114年6月19日（四）10：00起至6月26日（四）15：00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2. 個別通訊報名：

報名時間：114年6月19日（四）起至6月26日（四）止，

完成繳費及報名資料繳寄。

3. 個別現場報名：

報名時間：114年6月29日（日）09：00～16：00，完成報名及繳費。

4. 委託學校報名：114年6月9日（一）11：00起至6月12日（四）16：00止。

（五）高中職免試相關作業時程：

1. 114高中職免試志願選填：

請學生務必於畢業前試著登入系統，

如有學生忘記密碼，請導師協助學生還原成【**預設密碼**】。

（1）志願選填（公告招生名額及個人序位）：114年6月20日（五）12：00～

6月24日（二）17：00止。

（2）學校開放4樓電腦教室，時間如下：

a. 6月20日（五）13：00～16：00。

b. 6月23日（一）～24日（二），每日08：30～16：00。

（3）**請提醒學生務必於6月20日（五）先完成志願選填並存檔，再安心的放假。**

2. 114高中職免試入學報名及繳費：

（1）地點：階梯教室外領取報名表。

強烈建議家長陪同，現場完成簽名後，可立即繳費報名。

（2）領表及報名繳件時間：

高中職免試入學-領表及報名↵		
班級↵	6/25(三)↵	地點↵
301-305↵	8:30~9:00↵	領取地點： <u>階梯教室外</u> 領取報名表(可同時繳費報名)↵ 建議家長陪同，現場完成簽名後，可立即繳費報名↵ 其餘報名繳費時間： ↵ 1. 6/25(三)10點30分~17點→教務處↵ 2. 6/26(四)12點前→教務處↵ 3. 6/26(四)中午12點截止報名繳費。 ↵
306-310↵	9:20~9:50↵	
311-314↵	10:10~10:30↵	

114 年 6 月各類考試校內報名時間（簡化版）

↩	五專優先免試↩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	<u>超額比序積分</u> ↩ 確認表↩ (內含會考成績確認)↩	高中免試入學及報名表↩	學校四樓電腦教室↩ 開放時間↩
志願選填↩	6/5(四)10 點 ~6/9(一)17 點止↩	↩	*↩	6/20(五)中午 12 點 ~6/24(二)下午 5 點止↩	1. 6/20(五)13 點~16 點↩ 2. 6/23(一)-6/24(二)↩ 8 點 30 分~16 點↩
領取表單時間↩	↩		6/9(一)↩ (有機會在 6/6 放學 前發下)↩	6/25(三)中午前↩	↩
校內報名及繳費↩		6/9(一)-6/12(四)↩ 下午 4 點止↩	*↩	6/25(三)~17:00↩ 6/26(四)~中午 12 點止↩ (各班依排定時間完成繳 費及繳件)↩	
繳交表單↩			6/10(二)前↩		

設備組

一、收納幸福講座：6月2日（一）第5、6節。

二、截至目前尚有同學未繳交教科書費：

將影響畢業時辦理離校手續，敬請三年級導師協助了解學生家庭經濟情況，如為弱勢或經濟困難請提報「教育儲蓄專戶」補助；若不是，煩請導師通知家長繳費。

三、班級入館閱覽申請及注意事項：

（一）請老師務必先上網預約。

（二）一節課僅能讓一個班入館使用，避免相互干擾。

（三）利用圖書館進行學習活動之前，教師同仁必須預先規劃課程相關內容主題活動（指定閱讀），而非帶到圖書館後讓學生自由閱讀。

（四）請老師務必隨班督導秩序、閱讀禮儀。若經提出糾正未見立即改善，將停止其圖書館預約權一週。

（五）在館內閱讀請靜心閱讀，切勿喧嘩。

（六）勿帶書包、背包進入圖書館。

（七）未準備歸還的書籍勿帶入圖書館內。

資訊組

一、請全校教職員工參與資安線上研習：

（一）依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之D級各機關應辦事項規定，一般使用者及主管，每人每年接受3小時以上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

（二）愛課網開設3小時「資通安全教育訓練」研習課程。

(三) 課程名稱為：114 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四) 超連結：<https://icourse.tn.edu.tw/info/10000644>。

(五) 只要在愛課網留下紀錄即可，暫時不用繳交研習證明。

二、教育部因材網防詐提醒加強宣導：

(一) 教育部因材網在使用過程中並不會儲存學生個人資料（如地址、電話等），也不會主動透過通訊軟體聯繫家長或登門拜訪。

(二) 近日發現有不肖人士假冒教育部因材網之名，透過電話、Facebook、Line 等通訊軟體向家長詢問學生的學習情況，甚至登門拜訪。請家長務必提高警覺，若接獲類似訊息，請立即保存相關證據，並撥打「165 反詐騙專線」。

(三) 若家長或學生曾透過問題回報反映問題，留下聯絡電話或信箱，客服會以官方電話 04-2218-1033、04-2218-1110 或客服信箱

ai.ntcu.edu@mail.ntcu.edu.tw 聯繫確認，但絕不會索取任何個人資料或要求提供額外資訊。

(四) 若有疑慮，可直接透過因材網官方管道（LINE@135cruil）聯繫確認真偽，以保障資訊安全。

三、再次宣導：

(一) 「教師的 OpenID」（教網信箱）屬於非常重要之個資，若因為洩漏引起資安事件，將影響重大。

(二) 請勿將 OpenID 帳號與密碼貼在辦公桌上或螢幕上。

(三) 在上課時若需登入，請務必遮蔽（先不要投影大電視）。

(四) 密碼建議不定時更新，不要設定得太簡單。

四、eduroam 的基地台連線教學：(iPhone 請直接跳到第四步驟)

(一) 步驟一：EAP 方法設為「PEAP」。

(二) 步驟二：第 2 階段驗證要設為「MSCHAPV2」。

(三) 步驟三：憑證驗證請選擇「不驗證」或「none」。

iPhone 不用設定

(四) 步驟四：帳號為您的完整 OpenID，例如「abc123@tn.edu.tw」。

六月份教師會議 學務處報告事項

活動組

1. 活動組已完成學生歌唱及熱舞大賽，得獎學生為。
2. 請三年級的導師於 6/5(四)前將班級輔導活動素養紀錄本繳回活動組；國一及國二請於 6/24(二)中午前交回活動組。感謝各位導師的配合。
3. 截至 5/29 為止，代導天數統計如下，如有問題，請至活動組查詢。

序號	姓名	天數	序號	姓名	天數	序號	姓名	天數
1	王郁芬	3.5	14	蔡佩芬	4	26	楊淑惠	3.5
2	蘇千惠	15	15	林莞蓁	15	27	黃郁淨	2.5
3	翁如慧	10	16	江福仁	1.5	28	楊櫻枝	4
4	林婉嬪	2	17	吳貞萱	3.5	29	陳惠敏	10
5	夏語涵	3.5	18	許慈芳	3			
6	謝素萍	1	19	康秀琳	5			
7	黃靖珽	3	20	楊梓玄	15			
8	葉容辰	11.5	21	朱自謙	4			
9	康良因	6	22	江姿瑩	5			
10	蔡幸君	1.5	23	李美蓉	2.5			
12	蔡瓊娥	3.5	24	林怡君	9.5			
13	林俊明	11	25	邱建華	0.5			

生教組

1. 依性平法第22條第1項規定：「知悉疑似校園性別事件時，24小時內依法校安通報與社政通報。」時間由學校教職員工任一人知悉發生「疑似」校園性別事件時起算，逾時得依臺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程序，裁罰3萬元以上、15萬元以下罰鍰。請各位同仁務必於知悉後24小時內知會生教組，謝謝您。
2. 依「教育基本法」第8條第2項規定略以，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國家應予保障，並使學生不受任何體罰及霸凌行為，造成身心之侵害；另依「教師法」第32條規定略以，教師除應遵守法令履行聘約外，並負有積極維護學生受教之權益、輔導或管教學生，導引其適性發展，並培養其健全人格之義務。請各位老師在管教時，透過正當、合理且符合教育目的之方式，達到積極正向管教及輔導學生之目的。
3. 班級日常生活檢核表(檔案已寄送到各位導師的信箱)，請導師在6/20(五)放學前填寫完畢後將檔案mail至生教組信箱，以便統一彙入市府的學務系統；各班幹部敘獎名單也請導師在6/20(五)放學前填寫完畢核章後繳交至學務處生教組，以利後續敘獎作業。

【糾察隊由生教組統一敘獎】
4. 6月份服儀獎勵單已發放，請各班導師於6/27(五)前將6月服儀獎勵單繳交至生教組，俾便後續服儀獎勵彙整工作，謝謝。

網路素養：網路惡意攻擊或散布個資恐涉及違法行為

各位同學大家好：

近來網路通訊及社群軟體盛行，許多同學皆習慣以此分享生活點滴，但請務必留意相關使用規範。倘逕自透過匿名性社團發布攻擊性文字或非經同意散布他人個資，皆可能觸法，學校近期已接獲多起因網路不當行為，受害者家長報警處理的案件，請同學務必留意並自我警惕！

以下資料出自「iSafe 教育部全民資安素養網」

(https://isafe.moe.edu.tw/article/2015?user_type=4&topic=6)

一、什麼是網路霸凌？

網路霸凌指的是：透過上傳文字、照片、影片等形式，持續的對他人嘲笑、辱罵、騷擾、毀謗或威脅，造成對方身心靈傷害的網路不當行為。經常在校園中見到的網路霸凌行為包括像是：在網路上留言嘲笑某位同學的長相或穿著、上傳他人出糗、被欺負、移花接木，或不雅的照片與影片；張貼羞辱、謾罵的文字；散播不實謠言；或爆料他人隱私、舉辦線上惡意投票，或是成立「反某人社團」等。

很多霸凌者認為網路上的互動對真實世界沒有影響，所以他們會做出現實生活中不敢做的事，說出不敢說的話，實際並非如此。

二、利用 LINE 排擠同學的霸凌案例

臺北市曾經發生過1名國中男生向班上女同學告白遭拒後，便利用班上同學都有使用的手機通訊軟體 LINE，透過群組功能公開向女同學發送恐嚇訊息，後來還將她從群組刪除，且脅迫班上同學要一起排擠她，導致女同學瀕臨崩潰而轉學，還罹患腸躁症。最後這名男同學也被依恐嚇罪嫌函送臺北地院少年法庭。

(摘自 Ettoday 2013.04.05；世界新聞網 2013.04.05)

三、霸凌者的法律責任

網路世界和實體世界一樣都得遵守法律，網路霸凌的行為可能會涉及《刑法》中的誹謗、公然侮辱、恐嚇等罪嫌；以下列舉可能涉及的網路霸凌行為，以及所觸犯的法律規定。

1. 發表或散播批評、誹謗、不實的言論，包含舉辦或參與惡意票選活動：可能涉及違反刑法公然侮辱罪、誹謗罪、民法侵權行為。
2. 發表警告、恐嚇的言論：刑法恐嚇危害安全罪。
3. 上傳或散播不雅、破壞他人名譽的照片／影片，包含移花接木的不實照片：刑法公然侮辱罪、誹謗罪、妨害風化罪、妨害秘密罪、散布或販賣猥褻物品及製造持有罪。
4. 上傳攻擊行為的影片：刑法傷害罪。
5. 公布他人個資，包含人肉搜索後 po 他人個資：個人資料保護法、刑法妨害秘密罪。
6. 盜用他人帳號（以便冒名進行以上行為）：刑法無故入侵電腦罪。

-----《本回條簽名後撕下此聯由班長統一收齊並繳回學務處》-----

網路素養：網路惡意攻擊或散布個資恐涉及違法行為(113.05)

☐我已確實了解上述案例說明及法律責任。

學生班級：

學生座號：

學生姓名：

家長簽名：

衛生組

衛生工作宣導

一、6/9 第五節(階梯教室)辦理健康小尖兵-性教育宣導講座

報名班級：115, 202 班

二、6/16 週一早自修(展能館)辦理國一全校 HPV 疫苗施打宣導說明會

參加對象：請國一全體同學於 6/16 早自修集合至展能館聆聽

三、教職員工 CPR 研習提醒：

(一)近期已發放通知給尚未取得 CPR 證照或 2025 年 8 月即將證照到期的教職員工報名參加暑假期間各校辦理的 CPR 急救研習。

依據各級學校緊急傷病處理準則第五、六條規定辦理。

實施對象：本市各國中小學(含市立高級中學)未接受 CPR 訓練之教職員工(含專任運動教練)。

(二)報名方式及日期：

1、報名日期：自 114 年 5 月 1 日上午 8 時起逕至本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系統報名(額滿提前截止)。

2、已完成報名者，請儘量不要更改研習場次，以利後續規劃事宜。

(三)實施方式：

(a)課程研習，自 114 年 4 月 1 日起逕至本局愛課網

(<https://icourse.tn.edu.tw/info/10000630>)修讀「急救教育推廣課程-教職員工 CPR 訓練課程」並通過測驗。

(b)實作課程：研習當日報到時，請學員提供通過上開線上研習證明資訊。

1. 繳紙本(留存學校)：114/07/08-09 新豐區(一)。

2. 截圖或紙本(參佐)：114/07/24-25 大新營區。

3. 上傳Google表單，表單網址 線上研習證明資訊 表單上傳截止日

如下：場次

114/07/10-11 永華區(一)	https://forms.gle/EUbwBzwYaiRfZpAb8	114/07/07中午12時
114/07/15-17 新豐區(二)	https://forms.gle/uTTn7pFhWnSoH3W86	114/07/10中午12時
114/07/22-23 北門曾文區	https://forms.gle/Dl79waPc4odKxw8H8	114/07/17中午12時
114/07/29-30 新豐區(三)	https://forms.gle/3qBhYvLKmRKWfnjK8	114/07/24中午12時
114/08/12-14 永華區(二)	https://forms.gle/c4DbWwD8YQCuvfqu9	114/08/07中午12時

臺南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課程名稱及代碼

附件2 課程名稱	日期	課程代碼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1梯次(新豐區(一))	114/07/08 09:00~11:30	305750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2梯次(新豐區(一))	114/07/08 13:30~16:00	305751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3梯次(新豐區(一))	114/07/09 09:00~11:30	305752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4梯次(新豐區(一))	114/07/09 13:30~16:00	305753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1梯次(永華區(一))	114/07/10 09:00~11:30	305728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2梯次(永華區(一))	114/07/10 13:30~16:00	305729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3梯次(永華區(一))	114/07/11 09:00~11:30	305710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4梯次(永華區(一))	114/07/11 13:30~16:00	305711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1梯次(新豐區(二))	114/07/15 09:00~11:30	305766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2梯次(新豐區(二))	114/07/15 13:30~16:00	305764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3梯次(新豐區(二))	114/07/16 09:00~11:30	305765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4梯次(新豐區(二))	114/07/16 13:30~16:00	305761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5梯次(新豐區(二))	114/07/17 09:00~11:30	305762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6梯次(新豐區(二))	114/07/17 13:30~16:00	305763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1梯次(北門曾文區)	114/07/22 09:00~11:30	305734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2梯次(北門曾文區)	114/07/22 13:30~16:00	305735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3梯次(北門曾文區)	114/07/23 09:00~11:30	305736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4梯次(北門曾文區)	114/07/23 13:30~16:00	305737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1梯次(大新營區)	114/07/24 09:00~11:30	305744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2梯次(大新營區)	114/07/24 13:30~16:00	305745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3梯次(大新營區)	114/07/25 09:00~11:30	305746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4梯次(大新營區)	114/07/25 13:30~16:00	305747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1梯次(新豐區(三))	114/07/29 09:00~11:30	305739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2梯次(新豐區(三))	114/07/29 13:30~16:00	305740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3梯次(新豐區(三))	114/07/30 09:00~11:30	305741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4梯次(新豐區(三))	114/07/30 13:30~16:00	305742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1梯次(永華區(二))	114/08/12 09:00~11:30	305767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2梯次(永華區(二))	114/08/12 13:30~16:00	305768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3梯次(永華區(二))	114/08/13 09:00~11:30	305769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4梯次(永華區(二))	114/08/13 13:30~16:00	305770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5梯次(永華區(二))	114/08/14 09:00~11:30	305771
本市114年度教職員工急救教育研習第6梯次(永華區(二))	114/08/14 13:30~16:00	305772

(一)新豐區(一)

1. 時間及梯次：114年7月8日、9日(2天)，上、下午共4梯次。
2. 地點：鹽行國中活動中心。
3. 聯絡人：江麗雯體衛組長，電話：06-2538289#133。

(二)永華區(一)

1. 時間及梯次：114年7月10日、11日(2天)，上、下午共4梯次。
2. 地點：海佃國小活動中心。
3. 聯絡人：王福群衛生組長，電話：06-2505013#5113。

(三)新豐區(二)

1. 時間及梯次：114年7月15日、16日、17日(3天)，上、下午共6梯次。
2. 地點：永康國小活動中心。
3. 聯絡人：衛生組長郭宸同，電話：06-2324462#923。

(四)北門曾文區

1. 時間及梯次：114年7月22日、23日(2天)，上、下午共4梯次。
2. 地點：佳里國小活動中心。
3. 聯絡人：黃瑞峯學務主任，電話：06-7222031#721。

(五)大新營區

1. 時間及梯次：114年7月24日、25日(2天)，上、下午共4梯次。
2. 地點：新民國小活動中心。
3. 聯絡人：袁桂盛學務主任，電話：06-6562152#203。

(六)新豐區(三)

1. 時間及梯次：114年7月29日、30日(2天)，上、下午共4梯次。

2. 地點：新化國小活動中心二樓

3. 聯絡人：張博勝學務主任，電話：06-5902035#720。

(七)永華區(二)

1. 時間及梯次：114年8月12日、13日、14日(3天)，上、下午共6梯次。

2. 地點：安平國中活動中心。

3. 聯絡人：陳振忠衛生組長，電話：06-2990461#707。

四、請導師留意班上同學生病狀況，若經診斷為流感、腸病毒(諾羅)、水痘、登革熱，請**務必通報健康中心**，生病發燒不上學為原則，以防群聚感染，下方為教育局建議罹患相關疾病的請假天數可以參考！

病名	傳染期	隔離天數	備註	消毒
流感	發病前1-2天至症狀出現後3-5天，幼童則可為7-10天	未服用退燒藥的情況下沒有發燒且經過24小時後	遵守「生病時不上班、不上課」，請盡量在家休息，也不要補習班。生病者在未使用退燒藥物下，至退燒後至少24小時才能返回上課臺南市政府教育113年9月9日南市教安(二)字第1132048275號函	紫消燈
新冠肺炎	3-7天	輕症:(沒有強制不能上班、課)只能說如有發燒或身體不適，請就醫，建議居家休息並儘量避免非必要的外出	中重症:符合解除隔離治療條件後，始可入校上課(班)(臺南市政府教育113年8月13日南市教安(二)字第1131124814號函)	紫消燈
登革熱	發病前一天至發病後第五天	5	例:9/1早上確診(當天為0), 1+5=6, 9/6無發燒不適, 9/7返校上課	消滅病媒蚊
腸病毒	通常以發病後一週內傳染力最強;可持續經由腸道釋出病毒,時間長達8到12週之久。	7	請假至少一週至痊癒,且一週後連續二天內無發燒症狀始可返校復課	漂白水
水痘	一般在發疹前兩天到出疹全部結痂(約五天)的期間都具傳染力	至所有小水疱變乾	請假在家休養,直到全身的水疱均完全結痂變乾為止	漂白水
病毒性腸胃炎	潛伏期1-3天至發病後2-8天	在家休息至症狀解除至少48小時後,再恢復上學。(臺南市政府教育113年8月13日南市教安(二)字第1131124814號函)	諾羅病毒一般在急性腹瀉停止之後48小時內依舊有傳染性。輪狀病毒一般在急性發作期8天之內,還具有感染力。	漂白水

衛教宣導

一、流感

傳播方式：

流感的傳染途徑，主要是透過感染者咳嗽或打噴嚏所產生的飛沫將病毒傳播給其他人，尤其在密閉空間，由於空氣不流通，更容易造成病毒傳播。另外，因為流感病毒可在低溫潮濕的環境中存活數小時，故可短暫存活於物體表面，所以也可經由接觸傳染，如手接觸到污染物表面上的口沫或鼻涕等黏液，再碰觸自己的口、鼻或眼睛而感染。

由於流感病毒是經由飛沫及接觸傳染，可於人潮擁擠處快速傳播，亦容易隨著旅遊及經貿、社交等活動，而加速疾病散播。以我國農曆春節為例，每年1-2月因逢流感流行高峰期間，返鄉人潮南來北往，疫情也可能隨著感染者的活動而擴散至各處，因此，應多加留意與預防。

潛伏期：

典型流感的潛伏期約1~4天，一般為2天。罹患流感的人，在發病前1天至症狀出現後的3-7天都可能傳染給別人，而幼童的傳播期甚至可長達數十天。

發病症狀：

感染流感後主要症狀為發燒、頭痛、肌肉痛、疲倦、流鼻涕、喉嚨痛及咳嗽等，部分患者伴有腹瀉、嘔吐等症狀。

多數患者在發病後會自行痊癒，少數患者可能出現嚴重併發症，常見為病毒性肺炎及細菌性肺炎，另外還包括中耳炎、腦炎、心包膜炎及其他嚴重之繼發性感染等。高危險族群包括老年人、嬰幼兒及患有心、肺、腎臟及代謝性疾病等慢性疾病患者，或免疫功能不全者。

預防方法：

1. 預防流感最有效的方法就是按時接種流感疫苗。
2. 維持手部清潔
 - 2.1 勤洗手
 - 2.2 咳嗽或打噴嚏後更應立即洗手
 - 2.3 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睛、鼻子和嘴巴
3. 注意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
 - 3.1 有呼吸道症狀時戴口罩，當口罩沾到口鼻分泌物時立即更換
 - 3.2 打噴嚏時，應用面紙或手帕遮住口鼻，或用衣袖代替
 - 3.3 有呼吸道症狀，與他人交談時，儘可能保持適當距離
4. 生病時在家休養
 - 4.1 有流感症狀立即就醫，並依醫囑服用藥物
 - 4.2 在家中休養，儘量不上班、不上課，並避免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
5. 流感流行期間，減少出入公共場所或人多擁擠地方
6. 保持室內空氣流通，降低病毒傳播機會
7. 注意飲食均衡、適當運動及休息，以維護身體健康

治療方法與就醫資訊：

感染流感病毒後，雖然大部分健康成年人於感染流感後可自行痊癒，然少數患者會出現嚴重併發症，故感染流感後應儘速就醫，並依醫師評估，服用流感抗病毒藥劑或合併支持性療法治療。由於抗病毒藥劑在發病後的48小時內使用效果最好，所以當出現流感相關症狀時，應儘速就醫，以及時診斷與治療。

目前國內使用的流感抗病毒藥劑主要為克流感及瑞樂沙，而目前已知這類藥物已有抗藥性的流感病毒產生，因此，就醫後應依照醫師評估及處方服用藥物，不可自行購藥服用，以避免抗藥性病毒產生。

預防接種建議：

為因應流感疫情對國人生命健康之威脅，今(105)年度政府將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委員會-預防接種組(ACIP)專家建議接種流感疫苗之所有對象全部納入公費流感疫苗接種對象，包括 50 歲以上成人、滿 6 個月以上至 18 歲者、流感高風險慢性病患、安養等機構住民及工作人員、孕婦、產後 6 個月內婦女、醫事防疫人員及禽畜業者等，並自今年 10 月 1 日起，學生族群於校園集中接種，其餘符合條件的民眾，可攜帶健保卡前往全國 3,000 多家合約醫療院所或各地衛生所接種公費流感疫苗。

由於接種流感疫苗的保護效果於 6 個月後會逐漸下降，且每年流行的病毒株可能不同，建議應每年接種流感疫苗，以獲得足夠保護力。

二、登革熱防治

登革熱是一種「社區病」、「環境病」，且病媒蚊對於叮咬對象並無選擇性，一旦有登革病毒進入社區，且生活周圍有病媒蚊孳生源的環境，就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性，所以同仁平時應做好病媒蚊孳生源的清除工作。此外，同仁平時也應提高警覺，了解登革熱的症狀，除了發病時可及早就醫、早期診斷且適當治療，亦應同時避免再被病媒蚊叮咬，以減少登革病毒再傳播的可能。

(一) 一般的居家預防：

家中應該裝設紗窗、紗門；睡覺時最好掛蚊帳，避免蚊蟲叮咬清除不需要的容器，把暫時不用的花瓶、容器等倒放。家中的陰暗處或是地下室應定期巡檢，可使用捕蚊燈。家中的花瓶和盛水的容器必須每週清洗一次，清洗時要記得刷洗內壁。放在戶外的廢棄輪胎、積水容器等物品馬上清除，沒辦法處理的請清潔隊運走。平日至市場或公園等戶外環境，宜著淡色長袖衣物，並在皮膚裸露處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的防蚊藥劑。

(二) 清除孳生源四大訣竅—澈底落實「巡、倒、清、刷」：

1. 「巡」—經常巡檢，檢查居家室內外可能積水的容器。
2. 「倒」—倒掉積水，不要的器物予以丟棄。
3. 「清」—減少容器，使用的器具也都應該澈底清潔。
4. 「刷」—去除蟲卵，收拾或倒置勿再積水養蚊。

(三) 感染登革熱人員，應配合的事項：（對病人、接觸者及周圍環境之管制）

感染登革熱人員，應於發病後 5 日內預防被病媒蚊叮咬，病房應加裝紗窗、紗門，病人可睡在蚊帳內。防疫單位應進行孳生源清除工作，並依相關資料綜合研判後，評估是否有必要實施成蟲化學防治措施。登革熱患者周遭可能已有具傳染力病媒蚊存在，所以應調查患者發病前 2 週以及發病後 1 週的旅遊史（或活動地點），確認是否具有疑似病例。

煩請導師們協助督導班上打掃外掃區的學生能確實打掃，尤其是積水容器部份務必清除乾淨。再煩請各位導師利用課餘時間進行『登革熱防護宣導』。如有學生發燒、頭痛、後眼窩痛、關節肌肉疼痛、出疹等症狀，請盡速就醫，如確定為登革熱病例，請勸導發病後 5 天內在家休息，勿上學或外出到處走動，以避免在活動地蚊蟲叮咬而將登革熱病毒傳播出去。

三、空氣品質如有超過標準(健康中心外走廊有擺放空氣品質監控旗幟，每日上午與中午將隨

時監控空氣品質狀況，更換警示旗幟顏色，以達宣導之效)。基本防護如下：

- (1)上、下學途中或進行戶外活動時，應配戴口罩等個人防護用具。
- (2)於室內上課時，可適度關閉門窗，減少暴露於不良品質之空氣中。
- (3)如學校地點位於交通繁忙街道上，宜避免長時間逗留戶外。
- (4)如有懷孕、氣喘、慢性呼吸道疾病、心血管疾病、過敏性體質等高風險族群之學生，應注意個人健康自主管理，盡量避免長時間戶外活動。

目前有新制的空氣品質指標(AQI)、以及相對應的建議指引(已經發予各班及各辦公室)，

空氣品質監測也有顯示在校網上，以利學校同仁、學生及社區民眾方便查看。另外，也提醒大家：

當 AQI 值達紫色時，校園場所應立即停止戶外活動，將課程調整於室內進行。

四、認識愛滋病

愛滋病毒進入 CD4 淋巴球後，在細胞內利用本身特有的反轉錄完成複製後，愛滋病毒顆粒的外套和細胞膜融合、穿過細胞膜、離開細胞。病毒造成細胞破壞經由多種可能的機轉。病毒造成細胞間融合，抑制細胞內蛋白質的合成、自體免疫機轉、細胞凋亡，CD4 淋巴球對於感染病毒的細胞也會施以毒殺破壞等等。CD4 淋巴球會再裂增生以補充，但是分裂的細胞更容易感染而破壞，其破壞速度超過補充速度，於是 CD4 淋巴球數目日漸減少。當 CD4 淋巴球因感染病毒而功能低下或數目降低時，免疫系統出現問題，病毒入侵體內負責免疫作用的 T 淋巴球細胞中的 CD4，因此伺機性感染和腫瘤便接踵而至。

愛滋病毒的傳染途徑？

愛滋病毒是透過血液或體液(精液、陰道分泌物、母乳)接觸黏膜或皮膚傷口而傳染的，傳染途徑有：

1. 性行為傳染：

與愛滋病毒感染者發生不安全性行為(沒有全程正確使用保險套及水性潤滑液)，包括口交、肛交、陰道交或其他體液交換方式，均有受愛滋病毒感染的可能。

2. 血液傳染：

- (1)輸進或接觸被愛滋病毒污染的血液、血液製劑。
- (2)與愛滋病毒感染者共用針具(針頭、針筒、稀釋液)或刮鬍刀、牙刷...等尖銳器具。
- (3)接受愛滋病毒感染者之器官移植。

3. 母子垂直傳染：

感染愛滋病毒的母親，也可能經由懷孕、生產及哺餵母乳等過程，由母體直接將愛滋病毒傳染給新生兒。

請問與愛滋感染者共用馬桶、共用洗衣設備，會不會被感染愛滋？

不會。愛滋病毒的傳染須透由體液、血液的交換，包括：未全程使用保險套的不安全性行為、與其他人共用針具、稀釋液，或是母子垂直感染等，而糞便、尿液、口水、汗水等排泄物並不會造成感染，因此，一般日常共同生活並不會因此感染愛滋病毒。

六月份教師會議 輔導室報告事項

輔導組：

- 一、本校生涯教育推動委員會暫定於6月23日(一)召開114學年度生涯教育發展計畫審查會議，煩請各領域新任領召及相關行政同仁參加。
- 二、國一、國二生涯手冊檢查及核章訂於6/5、6/6進行，相關檢核範圍公告表已於3月公告，請各班專輔老師及導師協助相關檢核事項及內容填寫，期末將統一收回各班的生涯手冊和雜誌架，感謝您的協助~
- 三、國三班級高職五專群科完全攻略資料夾，請各班輔導股長於期末繳回輔導室。另國三學生生涯手冊及個人檔案資料夾，亦可交還學生並請學生妥善保存，謝謝~
- 四、國三學生志願選填諮詢：

※**畢業前**：對於升學選擇或志願選填方向仍感到困惑或茫然的國三同學，歡迎主動至輔導室與專輔教師預約討論諮詢。

※**畢業後**：到校預約討論者，請填寫預約表單。

1. 預約表單開放時間：6/6(五) 16:00 後
2. 預約到校諮詢時間：6/10(二)~6/24(二) 平日上課時間
3. 諮詢地點：輔導室(H棟1樓)，連絡電話：3021793 分機 43 或 81。
4. 預約網址：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eJCS6Eeuhzdncb7oE3kD7xZ4n_ow6vDSbI9tHy9qFmc4fLLg/viewform

五、家長職業達人演講專題講座

1. 主題：行動咖啡車-李荷小姐
2. 時間地點：6/9(一)第5節展能館
3. 參加對象：110.201.205.206.207.214，請以上六個班級同學於當日12:55攜帶童軍椅至展能館集合，謝謝~

※相關研習提醒：

一、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入學習領域研習：**114年7月31日前完成研習3小時。**

依教育局第255461號公告：有關臺南市113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入學習領域研習，請所有老師務必於113學年度結束(113.07.31)前完成選讀。請老師至愛課網，搜尋課程名稱：「臺南市113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入學習領域研習」，網址：<https://icourse.tn.edu.tw/info/10000619> 並完成選讀，研習完後請填寫下列表單，

謝謝您~表單連結：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fnTqca9ara4FtIPksNWK0ySyXW4RxE7K9J4haE1ePD-IsF3w/viewform?usp=preview>

二、自我傷害辨識與防治處遇知能研習：114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研習 4 小時

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第 260300 號，規定校長(含園長)及教職員每學年均需參與「校園學生自我傷害辨識與防治處遇知能研習」4 小時。說明如下：

1. 研習認定期間：113 年 8 月 16 日~114 年 8 月 15 日。

2. 研習參加對象：

(一)學校行政人員(教職員)：兼行政職之教師、校護、工友、幹事、人事主任、會計主任...等皆應參加。

(二)教師(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長期代理教師、長期約聘教練皆應參加。

(三)校(園)長為必定要參加之對象。

3. 愛課網研習網址(開課日期：114 年 5 月 5 日~114 年 8 月 15 日)校園學生自我傷害辨識與防治處遇知能，連結：

<https://icourse.tn.edu.tw/info/10000643>

4. 請全體教職員工於 114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研習，並填寫下列表單，以利後續填報。謝謝您~表單連結：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fCBzSo8THnm0AYTPQgEiKMtB9CAkAoZNTzuZQuNfj1EjPJqA/viewform>

三、家庭教育專業研習時數：114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研習 4 小時

依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來函【南市家教推字第 1140516744 號】：為各級學校之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每年應接受 4 小時以上家庭教育專業研習時數【家庭教育法第 9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6 條規定】，請老師於 114 年 11 月 30 日(星期日)前完成選讀。老師可至「edu 磨課師+」

(<https://moocs.moe.edu.tw/moocs/#/home>)，使用教育雲端帳號或縣市帳號選擇「臺南市」，使用 open ID 登入，完成今年度 4 小時研習時數規定。

請老師完成研習後，於 11 月 30 日(星期日)前填寫 google 表單，以利後續統計填報，謝謝您~

※表單連結網址：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e7daJFMfwL1snL1bopeYpzI_Ai jC HVwnC5S9tStpay6NkTbQ/viewform

資料組：

- 一、請導師們於 7/4(五)前完成線上 B 表填寫完畢(每位學生每學期至少需有一項輔導紀錄)，感激不盡。
- 二、國三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公布安置結果公布在 6/3(二)。
- 三、國三高職【技優甄審】與【實用技能學程】都將在 6/13(五)放榜。
- 四、6/11(三)7:40 召開國二技藝課程遴輔會。
- 五、6/16(一)14:00 召開期末特推會。
- 六、資料組受理補助申請項目如下：

愛心教育儲蓄專戶：本項目全學年皆可申請，申請項目有餐費、代收代辦費、教育生活費等項目，然因本專戶經費有限，故以協助家庭突遭變故學生的就學費用為優先補助考量。若學生家中長期經濟狀況不佳，建議申請其他補助費用，例如：午餐費減免、代收代辦申請等。

六月份教師會議 總務處報告事項

1. 煩請導師協助宣導，下課離校前請各班務必檢查門窗是否緊閉，風扇電源關閉，也請學生養成離開廁所關燈的習慣。另外特別提醒學生放學後及放假期間禁止擅自進入教室，以免觸發保全警報(B、E、F 棟一樓教室特別留意後學習角窗戶、落地門，請確實上鎖)。B、F、E棟教室一樓，皆裝設保全線路。
*留意學習角電燈開關以及洗手台上壁燈。
2. 請導師務必協助宣導，嚴禁學生攀附欄杆及跨越(坐)教室學習角窗戶(窗台)及洗手台旁之圍欄，以維護生命安全。
3. 因應放學時間為 4:35 分，下午門禁及保全設定作業將於五點前準時進行，請各辦公室準時下班並協助配合。
4. 請導師協助宣導，學生下課時間嚴禁於教學區打球，有可能會毀損周圍之監視器；另因打球導致球高掛採光罩、浪板、樹枝上，學校一律不提供A字梯供師生取回，也嚴禁總務處同仁協助。以防止高空墜落的風險。(依據職安法規 2 公尺以上即屬高空作業範圍)
5. 公物報修請一律填報紙本報修單或線上報修系統，以利留存紀錄。另外請將預修繕物品，送交至工具室(陳尚鴻先生)。
6. 最新:依據「公立國民中小學班級冷氣使用及管理注意事項修正規定」第八點、班級冷氣應減少開關次數，避免造成冷氣機過度重啟之損害及耗電。但班級學生離開教室達一節課者，應關閉教室冷氣電源。因此預先公告訊息，請各班級配合實施。
7. 六月份開放班級教室冷氣使用時間為上午8:15時至下午4:20分。
8. 教室打掃時間請關閉冷氣，避免室內機吸入過多粉塵，影響冷氣效能。
9. 請各班導師協助安排並宣導，午餐完畢後，於12:20分前，盡速將餐桶送回餐車處，避免桶內廚餘無法處置，造成困擾。
10. 有鑑於校內教室已建置冷氣及吊扇，原配發給教室的電風扇，若有故障將不再進行修繕。但請各班仍須善盡維護保管之責。
11. 為有效進行節能減碳，暑假期間7/1至7/21，請各教師辦公室將冰箱內物品清空，電源關閉，另相關電源也請老師在下班前妥善關閉。
12. 節能宣導：依據114年5月6日本府第613次各局處協調會議紀錄辦理。

(二)各機關(單位)辦公室、會議室及教室等空間之冷氣溫度調控，請根據經濟部頒布之「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提升計畫(113年-115年)」規範，**設定在適溫26℃以上**，並應兼顧洽公人數及服勤時間等特性適度調整，以符為民服務之本旨。

(三)下班或長時間離席時，務必關閉冷氣、電腦主機、事務機器及照明等各項電器設備，並應責成辦公空間內之分區負責人員加強巡視，以確保節能措施之落實，減少電力浪費。